

关于智诚 15 期基金

2025 年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1000 万元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运作指引》”）第四条相关规定，“**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一年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1000 万元的，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披露本条第三款的潜在影响及相关安排。**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数据显示智诚 15 期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2025 年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1000 万元。根据《运作指引》规定，如果自 2026 年第一个交易日起连续 60 个交易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 万元情形的，应当停止申购，停止申购后连续 120 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仍低于 500 万元的，应当进入清算程序。

我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本基金资产，努力为客户持有人创造回报，感谢您的信任！

特此公告。



深圳市智诚海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1 月 9 日